



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80748高雄市三民區建國三路50號
承辦單位：教務處
承辦人：鄭任君
電話：07-2868059
傳真：07-2868059
電子信箱：chem@mail.kshs.kh.edu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6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雄中教字第113703691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化學學科中心辦理「教師共備社群成果分享-酸鹼」，請協助轉知化學科教師，並惠允出席教師公（差）假登記方式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
一、旨揭活動相關資訊如下：

- (一) 研習日期：113年5月16日（四）。
- (二) 研習時間：13：30 ~ 17：30（13：20開始報到）。
- (三) 研習地點：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（化學實驗室4樓）
（台中市西區博館路166號）。
- (四) 課程代碼：4337602（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）。
- (五) 研習講師：新北高中-鍾曉蘭教師、新北高中-紀冠豪教師、中山女高-曹雅萍教師、中山女高-王聖茹教師、武陵高中-張明娟教師、武陵高中-吳德鵬教師。

二、備註：

- (一) 建請出席人員之服務單位給予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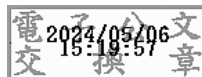


(二)化學學科中心種子教師交通費、課務排代費由化學學科中心支應，請依學科中心規定辦理，並於研習結束七日內寄出相關單據以利核銷；區域教師及儲備種子教師請依服務單位差旅費報支相關規定辦理。

(三)如有疑義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：化學學科中心鄭任君助理（電話：07-2868-059；電子郵件：chem@mail.kshs.kh.edu.tw）。

正本：種子教師學校群、苗栗縣高中群、臺中市高中群、彰化縣高中群、南投縣高中群、雲林縣高中群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化學學科中心

副本：化學學科中心種子教師群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化學學科中心（林威志教師、李麗偵教師、顏瑞宏教師、遲宇昂教師、鄭任君助理）



校長 莊 福 泰